

福建招录公务员将要具备基层工作经历-公务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2021_2022__E7_A6_8F_E5_BB_BA_E6_8B_9B_E5_c26_23694.htm 福建省日前出台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工作的规定，调整了党政机关招录公务员的办法，今后将增加公务员基层工作经历考核。根据福建省委省政府出台的通知，从2006年起，福建省直党政机关和厦门市直党政机关招录公务员，招录具有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的高校毕业生（包括特种专业岗位）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以后逐年提高。已招录到省和设区的市机关、没有基层工作经历的高校毕业生，要有计划地安排到县以下基层单位工作1至2年，加强基层实际工作能力锻炼。福建省出台这一通知是为了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工作。据介绍，这个省还将加大选调生的工作力度。通知要求，各级组织、人事部门要加强对选调生的日常管理和培养，把选调生培养与后备干部工作结合起来。选调生在基层工作2至3年后，表现优秀的应及时选拔任用到乡（镇）、街道领导岗位和机关工作岗位。今后，县级以上党政机关补充公务员，应优先从选调生中选用。此外，福建省从2006年起连续5年，将在全省每年招募300名左右的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乡（镇）开展教育、卫生、农技服务工作，服务期1至2年。根据通知规定，服务期满的高校毕业生，报考福建省国家公务员的，笔试成绩给予适当加分奖励。如报考县（市、区）、乡（镇）国家机关公务员，再适当提高加分奖励分数。志愿服务县（市、区）事业单位补充工作人员时，可在服务期满的高校毕业生中定向统一招考，或

者在公开招考中给予加分奖励，优先录用，在服务期间表现特别优秀的，可以直接录用。（完）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